

股票代碼：5498

KEY 凱 歲 電 子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WARE KEY WARE ELECTRONICS CO., LTD.

議 事 手 冊

一 〇 五 年 股 東 常 會

日 期：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六 月 二 十 八 日

地 點：桃 園 市 桃 園 區 莊 敬 路 一 段 300 號 (尊 爵 大 飯 店)

目 錄

壹、開會程序	1
貳、會議議程	2
一、報告事項	3
二、承認事項	5
三、討論事項	6
四、臨時動議	6
參、附件	
一、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	7
二、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10
三、一〇四年度大陸地區投資情形總表	11
四、一〇四年度財務報表	12
五、一〇四年度虧損撥補表	26
六、「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27
肆、附錄	
一、公司章程(修正前)	29
二、股東會議事規則	34
三、董事、監察人持股情形	36
四、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相關資訊	37
五、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之影響	37

凱崑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 一、宣佈開會
- 二、主席致詞
- 三、報告事項
- 四、承認事項
- 五、討論事項
- 六、臨時動議
- 七、散 會

凱崑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股東常會議程

時 間：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整

地 點：桃園市桃園區莊敬路一段 300 號(尊爵大飯店)

主 席：周董事長 邦基

一、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營運狀況報告。

第二案：監察人審查本公司一〇四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第三案：本公司一〇四年度大陸投資情形報告。

第四案：報告本公司一〇四年度背書保證辦理情形。

第五案：本公司財務報表會計估計事項變動案。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

第二案：本公司一〇四年度虧損撥補案。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公司章程部份條文修訂案。

六、臨時動議

七、散會

報告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營運狀況報告。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四年度全年合併銷貨收入為 866,622 仟元，稅後淨利 3,257 仟元。有關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7~9 頁，附件一。
二、以上謹報請 鑑核。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監察人審查本公司一〇四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說明：一、監察人審查報告書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10 頁，附件二及本手冊第 12 頁，附件四。
二、敦請監察人宣讀審查報告書。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一〇四年度大陸投資情形報告。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經由子公司 KEY WARE INTERNATIONAL LIMITED 間接於大陸地區投資，從事相關電子產品之生產製造及銷售，並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在案。
二、一〇四年度大陸地區投資情形總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11 頁，附件三。
三、以上謹報請 鑑核。

第四案

董事會提

案由：報告本公司一〇四年度背書保證辦理情形。

說明：一、本公司截至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背書保證情形，如下表，請參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

背書保證對象	背書保證額度	實際動支金額	與公司之關係
ADVISOR	177,255	14,380	本公司持股 100%之控股公司

註：依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規定計算之限額如下：

- (1)對外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新台幣 1,075,486 仟元。
- (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為新台幣 358,495 仟元。
- (3)上述限額以一〇四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計算而得。

二、以上謹報請 鑑核。

第五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財務報表會計估計事項變動案。

說明：一、本公司轉投資之昆山滬崑電子有限公司，因配合當地主管機關動遷要求，業已於一〇四年十二月與『昆山市花橋鎮動遷辦公室』完成動遷協議簽訂。

二、因該動簽協議簽訂所影響之折舊性資產攤銷方法估計變動，自一〇五年一月起，每年攤提影響數為人民幣 4,447 仟元；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六條規定，已洽請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就合理性分析出具複核意見。

三、上述會計估計事項變動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公告申報。

四、以上謹報請 鑑核。

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提請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四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已編製完竣，相關資料請參閱本手冊第12~25頁，附件四。

二、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7~9頁，附件一。

三、上述決算表冊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鄭旭然會計師及黃瑞展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

四、本案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送請監察人審查完畢，出具書面審查報告書在案。

五、以上敬請承認。

決議：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一〇四年度虧損撥補案，提請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稅後純益新台幣3,257仟元，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規定，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69,345仟元，並加計採用IFRS調整影響1,128仟元，故一〇四年年底待彌補虧損為64,960仟元，依公司法第二三二條第二項之規定，不分派股息紅利。

二、有關虧損撥補表，請參閱本手冊第26頁，附件五。

三、以上敬請承認。

決議：

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公司章程部份條文修訂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為配合法令擬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

二、有關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27-28 頁，附件六。

三、以上謹提請 討論。

決議：

臨時動議

散會

附件一、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們：

非常感謝各位股東在百忙之中蒞臨參加本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茲將一〇四年度營業結果及一〇五年度營運計劃概要如下：

一、一〇四年度營業結果：

(一) 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一〇四年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 866,622 仟元，全年稅前淨利 6,267 仟元，本期淨利 3,257 仟元，每股稅後盈餘為 0.02 元。過去這一年因貿易商品階段性任務達成，營收年減約 2.70 億元；惟因回歸鑽針本業營運，整體營業毛利率相對提昇 3%。

(二)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財務收支：

一〇四年度合併營業活動所產生之現金流入為 327,147 仟元；投資活動所產生之現金流出為 144,349 仟元；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196,046 仟元，加計匯率變動對現金及銀行存款之影響(8,701)仟元；本期淨現金流出為 21,949 仟元。

2. 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一〇四年度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0.65
	股東權益報酬率	0.18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0.4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0.39
	純益率	0.38
	每股盈餘	0.02

(三) 研究發展狀況：

1. 持續開發鑽針及銑刀表面鍍膜應用，增加刀具排屑性及耐磨耗性，藉以提高刀具壽命及效益，以強化產品競爭力及提高利潤率。
2. 搭配高效能之碳化鎢鋼物性，針對特殊刀型幾何設計再行改良，並應用於高縱橫比設計的鑽針，於高疊構產品，如車用、通訊等相關產品之切削加工，增加客戶端之產品信賴性。
3. 配合客戶端高階產品需求，開發新刀具產品，建立技術門檻；並針對PCB 以外之產業進行刀具產品開發。

二、一〇五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 經營方針：

1. 銷售計劃

(1) 產業趨勢：

- A. 台灣電路板產業今年納入行政院生產力 4.0 重點推動產業之一，人均產值目標十年內提昇 60%。
- B. 中國地區物聯網推動。
- C. 汽車工業中車用電子提昇。

(2) 因此在雲端、通訊等需求將持續提昇，故針對該產業趨勢，105 年度凱歲銷售方向如下：

- A. 伺服器板廠佔有率提昇。
- B. 通訊板廠佔有率提昇。
- C. 汽車板廠佔有率提昇。
- D. One stop shopping：針對鑽孔製程相關資源，如上蓋板、下墊板、耗材及相關代工，提供更完整服務，增加鑽針銷售附加價值。

2. 生產計劃

為了有效擴展客戶業務，提升產品競爭力及生產效率。針對品質改善投入下列項目：

- (1) 提高半成品的剛性，使產品在加工過程中更加穩定。
- (2) 提高半成品的輪廓完整性，使產品的潛在風險降至最低。
- (3) 提高產品設計/製作的一致性，提供客戶使用的品質穩定性。

(二) 重要產銷政策：

擴展多方業務，提供客戶完整的服務，整合設計規範使產品功能多樣化：

1. 持續研發新產品，滿足客戶的多樣化需求。
2. 逐步淘汰舊設計產品，使產品保持在時代的尖端。
3. 主動了解客戶的需求，提供全方面的服務。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內銷市場」的主要客戶多為具有經濟規模之電路板公司，但最終產品的銷售市場多為出口外銷，因此訂單多需仰賴海外景氣循環，這也使得台灣市場產能需求出現侷限之處。因此必須積極向國際市場開拓訂單。

「外銷市場」隨著 3C 產品市場逐漸飽和，需求量大不如前，但於網路通訊、伺服器及車用電子等產品需求卻持續增多，目前主要外銷市場仍以大中華地區及東北亞市場為主，未來將著重於東南亞市場的開發。

四、受外部競爭環境、法規影響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國內鑽針市場供過於求，海外市場主要銷售重心在中國、東北亞、東南亞地區及歐洲地區，但近年來陸資廠產能不斷開出，3C 產品需求逐漸趨緩，未來將面對的是產能嚴重過剩、價格不振、高庫存、利潤下滑，甚至是虧損的難題，本公司面對此必然趨勢，將致力推動產品差異化，縮短產品交期、減少庫存成本，加強品質提昇，降低原料損耗，節約能源等。在多管齊下的成本降低優勢中，開拓更多業務成長。

凱 歲 電 子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董事長 周邦基



總經理 初從維



會計主管 游章涓



附件二、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凱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一〇四年度財務報告，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瑞展、鄭旭然會計師查核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虧損撥補表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請鑑察。

此致

凱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積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莉薇



監察人：鄭重



監察人：李香雲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三 月 二 十 四 日

附件三、一〇四年度大陸地區投資情形總表

凱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4 年度大陸地區投資情形總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 名 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 資 金 額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註一)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昆山滬歲電子 有限公司	鑽孔工具、 手工用具	361,075	0	0	(23,181)	0
昆山威興電子 有限公司	鑽孔工具、 手工用具	432,207	0	0	0	0
昆山鐳歲光電 科技有限公司	鐳射鑽孔代工	10,110	0	0	(1,620)	0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727,304	\$795,251	\$1,075,486

註一：係依被投資公司一〇四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附件四、一0四年度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凱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凱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凱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凱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104及103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凱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4年度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項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之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鄭 旭 然

會計師 黃 瑞 展

鄭 旭 然



黃 瑞 展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1010028123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0920123784號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3 月 1 8 日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銀行存款(附註六)	\$ 86,493	3	\$ 113,035	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七及二四)	30,410	1	54,365	2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127,377	5	126,566	5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五及九)	11,113	1	18,297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九)	104,609	4	198,979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五及二三)	32,569	1	53,835	2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五及九)	267	-	-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三)	101,220	4	16,273	1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四、五及十)	119,397	5	125,678	5
1421	預付款項	11,601	1	15,946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848	-	293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625,904</u>	<u>25</u>	<u>723,267</u>	<u>27</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十一)	69,797	3	86,066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1,377,774	54	1,434,029	5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附註四、五、十三及二四)	412,510	16	420,011	1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十八)	41,586	2	45,492	2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十)	1,300	-	1,300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五、十五及十七)	15,054	-	16,740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918,021</u>	<u>75</u>	<u>2,003,638</u>	<u>73</u>
1XXX	資 產 總 計	<u>\$2,543,925</u>	<u>100</u>	<u>\$2,726,905</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四)	\$ 351,386	14	\$ 464,867	17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四)	24,968	1	24,977	1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四及七)	404	-	1,573	-
2150	應付票據	274	-	253	-
2170	應付帳款	28,741	1	39,529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三)	1,203	-	2,535	-
2219	其他應付款	21,433	1	18,217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五)	848	-	836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四)	44,000	2	10,000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171	-	3,749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474,428</u>	<u>19</u>	<u>566,536</u>	<u>21</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四)	232,000	9	277,667	10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十八)	45,020	2	51,550	2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277,020</u>	<u>11</u>	<u>329,217</u>	<u>12</u>
2XXX	負債總計	<u>751,448</u>	<u>30</u>	<u>895,753</u>	<u>33</u>
	權益				
3100	股 本	1,618,959	63	1,618,959	59
3200	資本公積	20,565	1	20,565	1
3300	保留盈餘	93,684	4	89,299	3
3400	其他權益	59,269	2	102,329	4
3XXX	權益總計	<u>1,792,477</u>	<u>70</u>	<u>1,831,152</u>	<u>67</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2,543,925</u>	<u>100</u>	<u>\$2,726,905</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邦基



經理人：初從維



會計主管：游章渭



凱崑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三）	\$ 367,068	100	\$ 689,18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十七及二三）	<u>300,340</u>	<u>82</u>	<u>618,737</u>	<u>90</u>
5900	營業毛利	66,728	18	70,451	10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	-	(1,073)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u>497</u>	<u>-</u>	<u>-</u>	<u>-</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67,225</u>	<u>18</u>	<u>69,378</u>	<u>10</u>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七及二三）				
6100	推銷費用	20,477	6	24,866	4
6200	管理費用	21,659	6	16,310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5,455</u>	<u>1</u>	<u>5,801</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7,591</u>	<u>13</u>	<u>46,977</u>	<u>7</u>
6900	營業淨利	<u>19,634</u>	<u>5</u>	<u>22,401</u>	<u>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十二及十七）				
7010	其他收入	8,526	2	5,01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9,476	5	29,348	4
7050	財務成本	(16,494)	(4)	(17,694)	(2)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u>24,364</u>)	(<u>6</u>)	(<u>7,249</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2,856</u>)	(<u>3</u>)	<u>9,422</u>	<u>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6,778	2	\$ 31,823	5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五及十八)	<u>3,521</u>	<u>1</u>	<u>7,943</u>	<u>1</u>
8200	本期淨利	<u>3,257</u>	<u>1</u>	<u>23,880</u>	<u>4</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附註四 及十五)	1,359	-	11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十八)	(231)	-	(2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附註四及 十六)	(32,388)	(9)	77,581	1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附註四及十 六)	(16,178)	(4)	27,408	4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 益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 (附註十 六及十八)	<u>5,506</u>	<u>1</u>	(<u>13,189</u>)	(<u>2</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41,932</u>)	(<u>12</u>)	<u>91,895</u>	<u>13</u>
8500	綜合損益總額	(<u>\$ 38,675</u>)	(<u>11</u>)	<u>\$ 115,775</u>	<u>17</u>
	每股盈餘 (附註十九)				
9750	基 本	<u>\$ 0.02</u>		<u>\$ 0.1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邦基



經理人：初從維



會計主管：游章渭





崑崙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四及十六)													
代碼	股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合 計	其 他 權 益	合 計	權 益 總 額	
		本 股	發 行 股 票 溢 價	可 轉 換 公 司 債	已 失 效 認 股 權		合 計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待 彌 補 虧 損
A1	10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1,618,959	\$ 1,399	\$ 19,166	\$ -	\$ 20,565	\$ 158,644	(\$ 93,320)	\$ 65,324	\$ 18,530	(\$ 8,001)	\$ 10,529	\$1,715,377
I1	可轉換公司債到期	-	-	(19,166)	19,166	-	-	-	-	-	-	-	-
D1	103 年度淨利	-	-	-	-	-	-	23,880	23,880	-	-	-	23,880
D3	10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利益	-	-	-	-	-	-	95	95	64,392	27,408	91,800	91,895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1,618,959	1,399	-	19,166	20,565	158,644	(69,345)	89,299	82,922	19,407	102,329	1,831,152
D1	104 年度淨利	-	-	-	-	-	-	3,257	3,257	-	-	-	3,257
D3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128	1,128	(26,882)	(16,178)	(43,060)	(41,932)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1,618,959</u>	<u>\$ 1,399</u>	<u>\$ -</u>	<u>\$ 19,166</u>	<u>\$ 20,565</u>	<u>\$ 158,644</u>	<u>(\$ 64,960)</u>	<u>\$ 93,684</u>	<u>\$ 56,040</u>	<u>\$ 3,229</u>	<u>\$ 59,269</u>	<u>\$1,792,47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邦基



經理人：初從維



會計主管：游章渭



凱崑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6,778	\$ 31,823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6,477	51,376
A20200	攤銷費用	2,330	2,690
A20900	財務成本	16,494	17,694
A21200	利息收入	(331)	(103)
A21300	股利收入	(8,064)	(3,395)
A29900	未實現銷貨毛利	(497)	1,073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2,402)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7,479)	8,942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7,343)	(20,312)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3,164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 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24,364	7,249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5,327	(10,756)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 數		
A3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30,147	(36,381)
A31130	應收票據	7,184	(5,508)
A31150	應收帳款	89,070	(52,946)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9,448	(6,916)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67)	8,169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1,429)	(14,471)
A31200	存 貨	6,281	2,285
A31230	預付款項	5,060	60,43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555)	(276)
A32130	應付票據	21	(624)
A32150	應付帳款	(10,775)	(2,966)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23)	1,255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1,526	(2,55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578)	(39,06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A33000	營運產生(減少)之現金	\$ 129,866	(\$ 2,51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6,627)	(10,84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31	103
A33200	收取之股利	8,064	3,39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858)	(99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20,776</u>	<u>(10,85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8,598)	(45,440)
B0130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96,798	60,125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5,133)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5,073)	(58,756)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33,614	16,35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1,24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153)	(9,572)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1,50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0,412)</u>	<u>(59,686)</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	(115,230)	96,226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	(9)	(34,984)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296,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1,667)	(8,333)
C01300	償還公司債	-	(320,4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126,906)</u>	<u>28,509</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銀行存款減少數	(26,542)	(42,035)
E00100	年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u>113,035</u>	<u>155,070</u>
E00200	年底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u>\$ 86,493</u>	<u>\$ 113,03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邦基



經理人：初從維



會計主管：游章渭



會計師查核報告

凱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凱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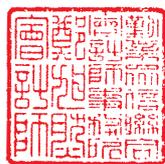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凱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凱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鄭 旭 然

鄭 旭 然



會計師 黃 瑞 展

黃 瑞 展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3 月 1 8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銀行存款(附註六)	\$ 135,708	5	\$ 157,657	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七及二六)	30,410	1	54,365	2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127,377	5	126,566	4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五及九)	13,009	1	50,976	2
1180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及九)	452,772	17	643,726	2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五及九)	38,587	1	21,448	1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四、五及十)	497,905	18	537,293	18
1421	預付款項	25,094	1	34,710	1
1412	預付租賃款(附註十五及二六)	1,495	-	1,530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848	-	293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323,205</u>	<u>49</u>	<u>1,628,564</u>	<u>54</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一)	69,797	3	86,066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5,730	-	6,727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附註四、五、十四及二六)	1,062,563	39	1,061,038	36
1805	商譽(附註四)	8,343	-	8,53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十)	82,498	3	86,833	3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二)	1,955	-	1,954	-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附註十五及二六)	88,977	3	92,573	3
1915	預付款項—非流動(附註四、五、十七及十九)	61,153	2	2,531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五、十七及十九)	20,647	1	26,827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401,663</u>	<u>51</u>	<u>1,373,085</u>	<u>46</u>
1XXX	資 產 總 計	<u>\$2,724,868</u>	<u>100</u>	<u>\$3,001,649</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	\$ 382,000	14	\$ 564,434	19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六)	24,968	1	24,977	1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404	-	1,573	-
2150	應付票據	274	-	253	-
2170	應付帳款	107,120	4	180,866	6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四)	94,281	3	50,787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五)	848	-	836	-
2320	一年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六)	44,000	2	10,000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476	-	7,554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655,371</u>	<u>24</u>	<u>841,280</u>	<u>28</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	232,000	8	277,667	9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十)	45,020	2	51,550	2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277,020</u>	<u>10</u>	<u>329,217</u>	<u>11</u>
2XXX	負債總計	<u>932,391</u>	<u>34</u>	<u>1,170,497</u>	<u>39</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 本	1,618,959	59	1,618,959	54
3200	資本公積	20,565	1	20,565	1
3300	保留盈餘	93,684	4	89,299	3
3400	其他權益	59,269	2	102,329	3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u>1,792,477</u>	<u>66</u>	<u>1,831,152</u>	<u>61</u>
36XX	非控制權益	-	-	-	-
3XXX	權益總計	<u>1,792,477</u>	<u>66</u>	<u>1,831,152</u>	<u>61</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2,724,868</u>	<u>100</u>	<u>\$3,001,649</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邦基



經理人：初從維



會計主管：游章渭



凱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三十）	\$ 866,622	100	\$1,291,62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及十九）	<u>765,047</u>	<u>88</u>	<u>1,175,425</u>	<u>91</u>
5900	營業毛利	<u>101,575</u>	<u>12</u>	<u>116,201</u>	<u>9</u>
	營業費用（附註四及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47,210	6	51,350	4
6200	管理費用	37,701	4	34,881	3
6300	研究費用	<u>8,712</u>	<u>1</u>	<u>8,495</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93,623</u>	<u>11</u>	<u>94,726</u>	<u>7</u>
6900	營業淨利	<u>7,952</u>	<u>1</u>	<u>21,475</u>	<u>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四及十九）	8,661	1	5,22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四及十九）	9,288	1	27,111	2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十九）	(18,637)	(2)	(20,379)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附註四及十三）	(<u>997</u>)	<u>-</u>	(<u>1,606</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685</u>)	<u>-</u>	<u>10,348</u>	<u>1</u>
7900	稅前淨利	6,267	1	31,823	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五及二十）	<u>3,010</u>	<u>-</u>	<u>7,943</u>	<u>1</u>
8200	本期淨利	<u>3,257</u>	<u>1</u>	<u>23,880</u>	<u>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 利益 (附註四及 十七)	\$ 1,359	-	\$ 11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十八)	(231)	-	(2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附註四及 十八)	(32,388)	(4)	77,581	6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附註四及十 八)	(16,178)	(2)	27,408	2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 益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 (附註十 六及十八)	5,506	1	(13,189)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41,932)	(5)	91,895	7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38,675)</u>	<u>(4)</u>	<u>\$ 115,775</u>	<u>9</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3,257	-	\$ 23,880	2
8620	非控制權益	-	-	-	-
8600		<u>\$ 3,257</u>	<u>-</u>	<u>\$ 23,880</u>	<u>2</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38,675)	(4)	\$ 115,775	9
8720	非控制權益	-	-	-	-
8700		<u>(\$ 38,675)</u>	<u>(4)</u>	<u>\$ 115,775</u>	<u>9</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一)				
9750	基 本	<u>\$ 0.02</u>		<u>\$ 0.1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邦基



經理人：初從維



會計主管：游章渭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附 註 四 及 十 八)									其 他 權 益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合 計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合 計	總 計			
		發 行 股 票 溢 價	可 轉 換 公 司 債 之 認 股 權	已 失 效 認 股 權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待 彌 補 虧 損	盈 餘							
A1	10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618,959	\$ 1,399	\$ 19,166	\$ -	\$ 20,565	\$ 158,644	(\$ 93,320)	\$ 65,324	\$ 18,530	(\$ 8,001)	\$ 10,529	\$ 1,715,377	\$ -	\$ 1,715,377
I1	可 轉 換 公 司 債 到 期	-	-	(19,166)	19,166	-	-	-	-	-	-	-	-	-	-
D1	103 年 度 淨 利	-	-	-	-	-	-	23,880	23,880	-	-	-	23,880	-	23,880
D3	103 年 度 稅 後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	-	95	95	64,392	27,408	91,800	91,895	-	91,895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1,618,959	1,399	-	19,166	20,565	158,644	(69,345)	89,299	82,922	19,407	102,329	1,831,152	-	1,831,152
D1	104 年 度 淨 利	-	-	-	-	-	-	3,257	3,257	-	-	-	3,257	-	3,257
D3	104 年 度 稅 後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	-	1,128	1,128	(26,882)	(16,178)	(43,060)	(41,932)	-	(41,932)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1,618,959	\$ 1,399	\$ -	\$ 19,166	\$ 20,565	\$ 158,644	(\$ 64,960)	\$ 93,684	\$ 56,040	\$ 3,229	\$ 59,269	\$ 1,792,477	\$ -	\$ 1,792,47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邦基



經理人：初從維



會計主管：游章渭



凱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6,267	\$ 31,823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17,608	146,453
A20200	攤銷費用	8,294	13,106
A20300	呆帳費用	1,303	-
A20900	財務成本	18,637	20,379
A21200	利息收入	(466)	(308)
A21300	股利收入	(8,064)	(3,395)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3,164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利益)	683	(60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7,479)	8,942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7,343)	(20,312)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份額	997	1,606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4,103	(6,581)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 數		
A3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30,147	(36,381)
A31130	應收票據	37,225	12,940
A31150	應收帳款	174,519	(35,86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7,159)	(7,316)
A31200	存 貨	39,667	(49,530)
A31230	預付款項	7,600	49,27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555)	(276)
A32130	應付票據	21	(624)
A32150	應付帳款	(73,383)	(22,376)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7,891)	(10,23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6,078)	(35,52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338,653	58,36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9,178)	(13,59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466	\$ 308
A33200	收取之股利	8,064	3,39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858)	(99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27,147</u>	<u>47,47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5,073)	(58,756)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33,614	16,350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8,598)	(45,440)
B0130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96,798	60,125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8,333)
B02000	預付款項增加	(58,759)	(87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2,849)	(52,31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3,137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	1,007
B071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519	(1,063)
B07300	預付租貸款增加	-	(33,49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44,349)</u>	<u>(119,648)</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184,370)	96,567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9)	(34,984)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1,667)	(8,333)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296,000
C01300	償還公司債	-	(320,4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196,046)</u>	<u>28,850</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銀行存款之影響	<u>(8,701)</u>	<u>11,900</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銀行存款減少數	(21,949)	(31,424)
E00100	年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u>157,657</u>	<u>189,081</u>
E00200	年底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u>\$ 135,708</u>	<u>\$ 157,65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邦基



經理人：初從維



會計主管：游章渭



附件五、一〇四年度虧損撥補表

凱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四年度虧損撥補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待彌補虧損餘額	\$(69,344,795)
精算(損)益列入保留盈餘	<u>1,128,097</u>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68,216,698)
本期淨利	3,256,979
期末待彌補虧損	<u>\$(64,959,719)</u>

董事長：周邦基



經理人：初從維



會計主管：游章涓



附件六、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凱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原因
<p>第卅一條： 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當期淨利」，應先彌補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並依法提列特別公積或迴轉特別公積後，如尚有盈餘，連同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案，提請股東會通過後分配之，其中提撥員工紅利百分之一到百分之十，董事監察人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一。</p> <p>由於本公司業務正值成長期，分配股利之政策，需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權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報股東會。當年度股東股利之發放，現金股利之分派比例不低於分派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p>	<p>第卅一條： 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當期淨利」，應先<u>繳納稅捐</u>、彌補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u>直至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為止</u>，並依法提列特別公積或迴轉特別公積後，如尚有盈餘，連同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案，提請股東會<u>決議後</u>分配之。</p> <p><u>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紅利百分之一到百分之十，董事監察人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一，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由於本公司業務正值成長期，分配股利之政策，需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權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報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u></p> <p>當年度股東股利之發放，現金股利之分派比例不低於分派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p>	<p>依現有法令修正。</p>
<p>第卅六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六年二月十七日。</p>	<p>第卅六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六年二月十七日。</p>	<p>增列第二十一次修訂日期。</p>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原因
<p>本章程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六年八月七日。</p> <p>本章程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十三日。</p> <p>本章程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一月十二日。</p> <p>本章程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二十一日。</p> <p>本章程第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三月三十日。</p> <p>本章程第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年三月二十三日。</p> <p>本章程第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三十一日。</p> <p>本章程第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二十八日。</p> <p>本章程第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二十八日。</p> <p>本章程第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日。</p> <p>本章程第十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六日。</p> <p>本章程第十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五月十六日。</p> <p>本章程第十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五月十五日。</p> <p>本章程第十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p> <p>本章程第十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一日。</p> <p>本章程第十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五月二十六日。</p> <p>本章程第十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〇年五月二十四日。</p> <p>本章程第十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三日。</p> <p>本章程第十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八日。</p> <p>本章程第二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七日。</p>	<p>本章程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六年八月七日。</p> <p>本章程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十三日。</p> <p>本章程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一月十二日。</p> <p>本章程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二十一日。</p> <p>本章程第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三月三十日。</p> <p>本章程第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年三月二十三日。</p> <p>本章程第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三十一日。</p> <p>本章程第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二十八日。</p> <p>本章程第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二十八日。</p> <p>本章程第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日。</p> <p>本章程第十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六日。</p> <p>本章程第十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五月十六日。</p> <p>本章程第十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五月十五日。</p> <p>本章程第十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p> <p>本章程第十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一日。</p> <p>本章程第十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五月二十六日。</p> <p>本章程第十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〇年五月二十四日。</p> <p>本章程第十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三日。</p> <p>本章程第十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八日。</p> <p>本章程第二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七日。</p> <p>本章程第二十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八日。</p>	

附錄一、公司章程(修正前)

凱崙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前)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規定組織之，定名為凱崙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項目如左：

一、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二、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三、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四、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五、F113010 機械批發業。

六、F213080 機械器具零售業。

七、I50110 產品設計業。

八、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三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灣省桃園縣，必要時得經董事會決議，依法在國內外設立分支機構。

第四條：本公司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二十八條規定辦理。

第二章 股 份

第五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臺幣貳拾伍億元，分為貳億伍千萬股，全數為普通股，每股新臺幣壹拾元正，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其中肆佰萬股，每股新臺幣壹拾元，係保留供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

第五條之一：本公司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應於轉讓前，提經最近一次股東會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第六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並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第七條：股東應填具姓名、住址及印鑑於印鑑卡交本公司存案，凡領取股息紅利，或與本公司有書面接洽事項均以該印鑑為憑，其變更時亦同。

第八條：股東因轉讓、繼承、贈與或其他原因取得股份，應提出股份轉讓申請書連同股票及必要之證件向本公司聲請更名過戶，經登載股東名簿後始得以對抗公司。

第九條：股票如有過戶、遺失或毀損等情事時，依公司法及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辦理之。

第十條：股票如有分割、合併、換發新股票及其他原因請求變更名義者，應依照所定手續辦理。

第十一條：每屆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股票過戶。前項期間，自開會日或基準日起算。

第三章 股東會

第十二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至少召集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之，但有正當事由經報請主管機關核准者，不在此限；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第十三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出具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

第十四條：股東會開會時，以董事長為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

第十四條之一：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以董事長為主席，遇董事長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為代理；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

第十五條：本公司股東，除有公司法及其相關法令規定之股份無表決權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第十六條：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十七條：股東會之決議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前項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依公司法第183條之規定辦理。

第四章 董 事 監 察 人

第十八條：本公司設董事五~七人，監察人三人，前項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名額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循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相關法令辦理。全體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考國內外業界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

第十八條之一：本公司得為董事及監察人於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第十九條：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或監察人全體解任時，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足原任之期限為限。

第 廿 條：董事監察人任期屆滿而不及改選時，延長其執行職務，至改選董事監察人就任時為止。

第廿一條：董事組織董事會，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董事長一人，依照法令、章程、股東會及董事會之決議執行本公司一切事務。

第廿二條：本公司經營方針及其他重要事項，以董事會決議之，董事會除每屆一次董事會依公司法第二百零三條規定召集外，其餘由董事長召集並任為主席，董事長不能執行職務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

第廿二條之一：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除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四條規定外，並得以傳真、電子郵件方式為之。

第廿三條：董事會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須有董事過半數之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董事因故不能出席時，得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董事會，但以一人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第廿四條：董事會之議事，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蓋章，並於會後十五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董事，議事錄應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議事錄應與出席董事之簽名簿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一併保存於本公司。

第廿五條：監察人單獨依法行使監察權外，並得列席董事會議陳述意見，但不得加入表決。

第廿六條：刪除

第五章 經理及職員

第廿七條：本公司得設經理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第廿八條：刪除

第廿九條：刪除

第六章 會計

第卅條：本公司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編造左列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監察人查核後提請股東常會承認：

(一)營業報告書

(二)財務報表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

第卅一條：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當期淨利」，應先彌補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並依法提列特別公積或迴轉特別公積後，如尚有盈餘，連同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案，提請股東會通過後分配之，其中提撥員工紅利百分之一到百分之十，董事監察人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一。

由於本公司業務正值成長期，分配股利之政策，需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權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報股東會。當年度股東股利之發放，現金股利之分派比例不低於分派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第七章 附則

第卅二條：本公司得視業務上之必要對外轉投資，且得經董事會決議為他公司有限責任股東，其投資總額得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規定有關轉投資額度之限制。

第卅三條：本公司得為與公司業務有關之同業對外保證。

第卅四條：本公司組織規程及辦事細則由董事會另訂之。

第卅五條：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照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卅六條：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六年二月十七日。

本章程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六年八月七日。

本章程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十三日。

本章程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一月十二日。
本章程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二十一日。
本章程第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三月三十日。
本章程第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年三月二十三日。
本章程第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本章程第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二十八日。
本章程第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二十八日。
本章程第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日。
本章程第十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六日。
本章程第十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五月十六日。
本章程第十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五月十五日。
本章程第十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
本章程第十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一日。
本章程第十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五月二十六日。
本章程第十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〇年五月二十四日。
本章程第十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三日。
本章程第十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八日。
本章程第二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七日。

凱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第一條 為使本公司股東會議事之順利進行，特依據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6)台財證(三)第04109號函，訂定本股東會議規則。

第二條 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則辦理。

第三條 作業程序及應注意事項

一、本規則所稱之股東係指股東名簿所載之股東本人或股東所委託出席之代理人。

二、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三、本公司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計算之。

四、本公司上市或上櫃後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五、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時，以董事長為主席，董事長因故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為主席；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時，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

六、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戴識別證或臂章。

七、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

八、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

若因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
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二條之一規定所為之書面提案經列入股東常會議案者，如與董事會所提議案屬同類型議案時，併案處理並準用前項規定辦理。

股東於臨時動議所提各項議案之討論及表決順序，由主席決定之。

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

十、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十一、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十二、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十三、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十四、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

十四之一、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股東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一人同受二人以上股東委託時，其代理之表決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表決權之百分之三，超過時，其超過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十五、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做成紀錄。

十六、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

十七、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

十八、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十九、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第四條 本程序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提報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第五條 本規則制定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二十一日。

本規則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二十八日。

本規則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五月十五日。

附錄三、董事、監察人持股情形

凱崙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情形

一、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截至本次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105年4月30日)股東名簿記載持有股數如下：

職 稱	姓 名	現在持有股數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董事長	佳駒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邦基	9,573,634	5.91%
董事	佳駒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志和	9,573,634	5.91%
董事	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趙元旗	6,629,177	4.09%
董事	漢友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初從維	5,440,285	3.36%
董事	敏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徐偉傑	807,986	0.49%
獨立 董事	林宗潭	0	0%
獨立 董事	陳翔中	0	0%
監察人	積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莉薇	1,584,500	0.97%
監察人	鄭重	0	0%
監察人	李香雲	0	0%

二、截至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105年4月30日)已發行股票種類及總股數：普通股161,895,880股。

三、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及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之規定：全體董事法定最低應持有股數9,713,752股，全體監察人法定最低應持有股數971,375股。

四、截至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105年4月30日)全體董事實際持有股數22,451,082股，全體監察人持有股數1,584,500股。

附錄四、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相關資訊：不適用。

附錄五、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
本公司本次股東常會並無擬議無償配股，故不適用。